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资产池额度，即用于与所合作银行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资产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每笔发生额由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根据公司和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按照系统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资产池业务情况如下：

一、资产池业务概述

1、业务概述

资产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为满足企业或企业集团统一管理、统筹使用所持金融资产需要，对其提供的资产管理与融资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是协议银行对企业提供流动性服务的主要载体。

资产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依托资产池平台对企业或企业集团开展的金融资产入池、出池及质押融资等业务和服务的统称。

资产池入池资产包括不限于企业合法持有的、协议银行认可的存单、承兑汇票、信用证、理财产品、应收账款等金融资产。

2、合作银行

本次拟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协议银行为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具体合作银行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根据公司与商业银行的合作关系，

商业银行资产池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

3、业务主体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括：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宜宾市裕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市裕同科技有限公司、海口市裕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市裕同印刷有限公司、东莞市裕同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嘉艺（上海）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武汉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九江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江苏德晋塑料包装有限公司、亳州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湖南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重庆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东莞印想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常德洛恩全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业务期限

上述资产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3 年，上述资产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以公司与合作银行最终签署的相关合同中约定期限为准。

5、实施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资产池额度，即用于与所合作银行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资产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每笔发生额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根据公司和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按照系统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

6、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为资产池的建立和使用可采用最高额质押、一般质押、存单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等多种担保方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可以互相担保，也可为自身提供担保。参与本次资产业务的各公司基本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2 年 1 月 15 日；法定代表人：王华君；注册资本：92,051.35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石环路 1 号办公楼三层、

厂房 D 一层、厂房 E 一层；主营业务：产销包装盒及包装装潢印刷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公司总资产为 1,494,404.36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781,698.58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52.31%，所有者权益为 712,705.78 万元人民币。

2、东莞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1 月 29 日；法定代表人：刘中庆；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东莞市东城街道东城科技工业园东科路 27 号；主营业务：产销包装盒及包装装潢印刷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3,213.43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27,412.48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118.09%，所有者权益为 -4,199.05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 100%，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3、宜宾市裕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9 月 21 日；法定代表人：刘中庆；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四川省宜宾市临港经开区嘉信路中段 49 号；主营业务：纸制品制造；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生物基材料制造；生态环境材料制造；生态环境材料销售等。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8,691.87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16,191.33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56.43%，所有者权益为 12,500.54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 100%，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4、惠州市裕同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11 月 7 日；法定代表人：刘中庆；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惠州市仲恺高新区中韩惠州产业园起步区和溪路 29 号；主营业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模具制造；模具销售等。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34,884.03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30,761.63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88.18%，所有者权益为 4,122.41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 100%，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5、海口市裕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4 月 30 日；法定代表人：刘中庆；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

民币；注册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云龙镇云龙产业园横五路裕同科技环保及高端包装产业基地；主营业务：食品用纸包装、容器制品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等。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44,520.29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52,055.00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116.92%，所有者权益为-7,534.71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 100%，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6、成都市裕同印刷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4 月 26 日；法定代表人：马劲；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崇安路 682 号；主营业务：产销包装盒及包装装潢印刷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23,491.55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37,733.48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30.56%，所有者权益为 85,758.07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 100%，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7、东莞市裕同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4 月 1 日；法定代表人：刘中庆；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连环路 32 号 1 号楼；主营业务：产销包装盒及包装装潢印刷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77,016.23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60,476.37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78.52%，所有者权益为 16,539.86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 100%，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8、合肥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 年 7 月 19 日；法定代表人：邓琴；注册资本：16,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云谷路与蓬莱路交叉口西裕同包装产业园二号厂房；主营业务：产销包装盒及包装装潢印刷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32,364.27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9,172.94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28.34%，所有者权益为 23,191.33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 100%，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9、嘉艺（上海）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 年 8 月 31 日；法定代表人：王彬初；注册资本：4057 万元人

民币；注册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新格路 458 号；主营业务：产销包装盒及包装装潢印刷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64,408.08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15,233.76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23.65%，所有者权益为 49,174.32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 100%，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10、武汉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8 月 15 日；法定代表人：邓琴；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庙山产业园金龙大道 352 号；主营业务：产销包装盒及包装装潢印刷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37,888.28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7,709.54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20.35%，所有者权益为 30,178.74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 100%，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11、九江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6 月 16 日；法定代表人：邓琴；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江西省九江市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爱民路 75 号；主营业务：产销包装盒及包装装潢印刷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2,973.71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7,081.65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30.82%，所有者权益为 15,892.06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 100%，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12、江苏德晋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8 月 4 日；法定代表人：杨思国；注册资本：34,45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市包场镇发展大道 128 号；主营业务：产销包装盒及包装装潢印刷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1,767.59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14,072.31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64.65%，所有者权益为 7,695.28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 100%，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13、亳州市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8 月 27 日；法定代表人：汤志敏；注册资本：8,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亳州市古井配套产业园；主营业务：产销包装盒及包装装潢印刷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3,180.29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4,556.13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19.66%，所有者权益为 18,624.16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 100%，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14、湖南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12 月 2 日；法定代表人：加金良；注册资本：13,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湖南省岳阳市湘阴县工业园工业大道西侧；主营业务：产销包装盒及包装装潢印刷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41,313.16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17,798.76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43.08%，所有者权益为 23,514.4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 100%，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15、重庆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11 日；法定代表人：刘成军；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重庆市渝北区玉峰山镇石岩大道 36 号；主营业务：产销包装盒及包装装潢印刷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7,191.99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11,068.85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40.71%，所有者权益为 16,123.14 万元人民币。公司子公司重庆裕同君和包装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16、东莞印想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 年 3 月 21 日；法定代表人：王少平；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四海南路松山湖段 1 号 2 栋 201 室；主营业务：产销包装盒及包装装潢印刷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783.53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22.91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2.92%，所有者权益为 760.62 万元人民币。公司子公司深圳云创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17、常德洛恩全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 年 10 月 10 日；法定代表人：刘中庆；注册资本：13,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街道青山社区德山大道 325 号；主营业务：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

制品销售等。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2,364.29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5,457.52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44.14%，所有者权益为 6,906.77 万元人民币。公司子公司深圳市洛恩光电材料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二、开展资产池业务的目的

盘活企业存量金融资产，实现企业存单、债券、商业汇票、信用证、理财产品、应收账款等金融资产全部入池，将资产和负债业务、产品和服务、操作和管理等融为一体，创建一个全新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让银行成为公司真正意义上的“财务管家”。

1、通过企业存单、债权、理财产品等有价金融资产的入池，可以在保留金融资产配置形态、比例不变的前提条件下，有效的盘活金融资产占用的企业经济资源，实现收益、风险和流动性的平衡管理。

2、票据、信用证有价票证，公司可以通过资产池业务将应收票据统一存入协议银行进行集中管理，由银行代为办理保管、托收等业务，可以减少公司对各类有价票证管理的成本。

3、经过银行认可的应收账款入池，使得公司将相对不活跃的应收账款转为流动资金，提高企业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质押取得的资金可以用于投入再生产，扩大企业的规模，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可降低企业机会成本和融资成本。

4、公司可以利用资产池的存量金融资产作质押，开具不超过质押金额的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有价票证，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有利于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实现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三、资产池业务的风险与风险控制

1、流动性风险

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由于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期不一致，易导致托收资金进入申请开具承兑汇票的保证金账户，这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可能造成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将安排专人对接，建立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等有价票证托收解付情况，通过用新收票据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2、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资产池业务后，以入池票据作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承兑汇票对外支付，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致使所质押担保的票据额度不足，导致银行要求公司追加担保。

3、风险控制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资产池业务后，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银行对接，建立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的票据的安全和流动性。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资产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资产池业务的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因此此次资产池业务的风险可控。

四、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公司和子公司可以使用的资产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2、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资产池业务。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资产池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3、审计部门负责对资产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4、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资产池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可以盘活存量金融资产，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担保

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本次担保符合诚实信用和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披露日，公司累计拟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40,492.50 万元（含资产池业务产生的担保），上述担保金额均系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最大限额担保，占公司 2025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9.84%。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实际使用额度为 22,731.95 万元，即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22,731.95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88%。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